

证券代码：603029

证券简称：天鹅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18-024

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事后
审核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[2018]0303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要求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之前就《问询函》相关事项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回复并予以披露，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4 日披露的《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8-022）。

公司收到《问询函》后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对《问询函》涉及的相关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。鉴于《问询函》涉及的部分事项需要进一步补充和完善，公司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披露回复。公司将积极组织对《问询函》的回复工作，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正式回复文件并予以公告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20 日